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8月18日在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4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倪受彬独立董事、刘劲容独立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其他7名董事现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春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报告摘要于2022年8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二、《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中期风险控制指标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关于新设 5 家分支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天津市设立 1 家分公司，在江苏省常熟市、福建省厦门市、河南省焦作市、山西省大同市各设立 1 家证券营业部，并授权经营层办理上述 5 家分支机构新设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苏州华池街证券营业部更名为苏州分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苏州华池街证券营业部更名为苏州分公司，并授权经营层办理该分支机构变更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因工作安排，同意聘任易涛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易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易涛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71-5532512

传真：0771-5530903

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国海大厦附楼四楼

邮编：530028

电子邮箱：dshbgs@ghzq.com.cn

李素兰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董事会对李素兰女士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其所做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六、《关于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2022 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会议还听取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日

附件

易涛先生简历

易涛，男，1989年6月生，硕士研究生，公司律师。2014年7月至今，历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职员、证券事务部主管，从事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易涛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中的人员；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公司现任监事；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取得了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